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介绍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ST 炼石、证券代码：000697）股票于 2025 年 5 月 7 日、5 月 8 日和 5 月 9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2.56%，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关注、核实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后，公司及时进行了核查，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经核查，公司及子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3日、2025年1月21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公司决定向有管辖权的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重整及预重整申请资料，法院已接受材料，立案案号为（2025）川01破申19号。

本次重整及预重整申请能否最终成功即法院是否决定公司进行预重整、是否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如果法院裁定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清算，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8条第(八)项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九日